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OW TAI FOOK JEWELLERY GROUP LIMITED

### 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29

###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主要經營數據

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第二季度」)若干未經審核主要經營數據。本公告所載並未包含Hearts On Fire在內之未經審核主要經營數據應與本公司的2014財政年度年報一併閱覽。

#### 主要經營數據

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三個月

(與去年同期相比的百分比變動)

	中國內地	香港、 澳門及其他 亞洲市場	本集團
零售值 <sup>(1)</sup> 增長	-2%	-20%	-10%
同店銷售 <sup>(2)</sup> 增長	-12%	-29%	-20%
同店銷量增長	-13%	-22%	-17%
<b>按產品劃分的零售值</b>			<b>佔總零售值百分比</b>
— 珠寶鑲嵌首飾			28%
— 黃金產品			49%
— 鉑金/K金產品			17%
— 鐘錶			6%

(1) 「零售值」按於直營零售點及加盟零售點向客戶銷售產品的最終零售價(包括增值稅，如有)計算。

(2) 第二季度的「同店銷售」指來自於2013年4月1日前開業並於2014年9月30日仍然存續的直營零售點(包括獨立店及專櫃)的營業額，惟不包括批發渠道、電子商務及其他直銷的營業額。

- 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零售值錄得10%的跌幅，此乃由於國際金價急跌引發2014財政年度第一季度的搶金潮延續至第二季度，在高基數的影響下而錄得的跌幅。儘管如此，與2015財政年度第一季度相比，零售值跌幅已見收窄。
- 於第二季度，中國內地直營及加盟零售點的零售表現相若。
- 中國內地市場與香港、澳門及其他亞洲市場的同店銷售增長分別為-12%及-29%。中國內地業務表現較佳，主要由於受到的基數影響相對地較香港、澳門及其他亞洲市場為低，以及從第二季度較強勁的珠寶鑲嵌首飾銷售表現反映出在中國內地較佳的消費意欲。
- 本集團珠寶鑲嵌首飾及黃金產品的同店銷售增長分別為0%及-33%。
- 與去年同期相比，產品組合於第二季度有顯著的改善，珠寶鑲嵌首飾及黃金產品的零售值佔本集團總零售值分別為28%及49%，而在2014財政年度第二季度則分別為23%及58%。
- 本集團於期內淨開設58個零售點，當中包括在中國內地淨開設58個珠寶零售點及淨關閉3個鐘錶零售點，以及在香港、澳門及其他亞洲市場淨開設3個零售點，截至2014年9月30日的零售點總數增至2,181個。

## 謹慎性陳述

董事會謹此提醒投資者，上述最新經營資料乃按本公司於截至2014年9月30日止三個月的內部記錄及管理賬目作出，而有關內部記錄及管理賬目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閱或審核。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周大福珠寶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鄭家純博士

香港，2014年10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鄭家純博士、黃紹基先生、鄭志剛先生、鄭志恒先生、陳世昌先生、陳曉生先生、鄭炳熙先生及孫志強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鄭錦標先生及古堂發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明訓先生、馮國經博士、鄺志強先生、林健鋒先生及柯清輝先生。